



# 論「英雄造時勢」

紀庸

「英雄造時勢，時勢造英雄」，在舊時代常成爲「雞生蛋還是蛋生雞」式的問題，但大多數人到最後相傳了「英雄第一」，以爲歷史裏若少了那些英雄的因素，可能使整個歷史變成白紙。因此，在舊史書中，尤其是正史，——所謂二十四史，完全是以個人爲中心組織成的，本紀、世家、列傳、總之，一些特殊的，顯然於人民之上的人物的「功勞簿」而已。即使有的史書把這些人物的重要事實，——亦即國家大事——改組成爲編年體的史，（完全以時間爲單位的記錄）記事本末體的史，（以事情的演變爲單位的記錄）但那材料的範圍，仍然只是幾個凸出的人物，我們只能看到「豪華英雄」的行徑，卻看不到大多數人民的生活真象。因之有人說，二十四史只是二十四姓的家譜，其實可以擴大一下說，是古往今來豪門貴族的家譜，也可以簡括的說是整個統治階級的罪行錄。

英雄，在史書單的字書，如辭源云：「人物志云，草之精秀者爲英，獸之拔羣者爲雄。」引伸起來，一切出類拔萃與衆不同的人物，便是英雄了，這是我們老祖宗以來的傳統看法，傳統觀念。所以又有「雄視」、「雄出」等詞藻，都是把大多數人壓倒而一個人高高在上的意思。因之，傳統的英雄定義，實即能壓制人民，奴役人民，

不是爲多數人服務，謀福利，而是征服大多數人民，使他們「畏威」、「懷德」，（懷德，可以解作軟性的威脅，或者是暫時的利誘）作了自己的奴隸來供養自己之謂。這樣的英雄，和現在的「勞動英雄」、「戰國英雄」……其意義是完全不同的。新民主主義社會或社會主義社會裏的英雄，是以爲人民大眾服務的成績來評定，是以建設新社會的勞動力來評定的，不是要壓制羣衆而是要立在羣衆基礎之上，如果脫離了羣衆，根本就

不能存在。

爲什麼傳統的英雄觀念是那樣充滿了血腥氣呢？

要明白這個，先得明白過去社會和現在不同，過去的政治經濟和現在不同，因之，過去的思想意識也與現在不同，一切思想意識全被決定於社會本質，而且是爲這個社會服務的。

原始的人類社會，每個人都得打獵、捕魚，以維持最低的生活，故沒有主奴之分，亦即沒有剝削者存在。自從有了私有財產，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就顯化起來，剝削者與被剝削者永遠對立，沒有被剝削者，剝削者的慾望便無法滿足。最早的主奴關係是奴隸社會時代的主人和奴隸，中國歷史裏的商代，西洋歷史裏的希臘羅馬，都是這種社會。奴隸的來源無非由於部落

與部落戰爭的結果，戰敗者就成爲戰勝的奴隸。更早些，被俘虜的人本是殺了的，因爲人類進步到能够大規模種田和畜牧，便把俘虜們的勞動力強制的用在生產工作上，而生產的成果，卻爲少數強有力的「領袖」們所獨佔，亦即是最早的「英雄」了。商代文字中的「奴」寫作「𠂔」，象一個人跪在地上束手被執，與此字意義相等的如「俘」寫作「𠂔」，「奚」寫作「𠂔」，都象一個戰敗者被人扯住頭部或頭髮，而變爲奴隸的樣子，充分顯示了被壓迫者的苦痛。希臘的奴隸並在頭部加了鎖鍊，上面刻着名字，同時寫着「我是奴隸」，如果逃走，有人捉住送還我的主人，可得重賞，」奴隸是完全沒有人格的，故可以像牛馬一般在市場上出賣。中國歷史中也不乏出賣奴隸的例子，後世所謂立了「賣身契」，即把自己當作商品出賣，永遠喪失自由，也就是奴隸社會遺留下來的形態。在階級對立的舊時代裏，奴隸的剝削被壓迫可以說是最殘酷的了。由奴隸社會進而封建社會，資本主義社會，雖則奴隸的形式漸漸不見了，可是其實質是始終存在的。封建社會中的農奴，似乎比奴隸多了一些身分的自由，他不是被主人直接當作牛馬，而是要把剩餘的勞動力、生產品完全獻給地主，最大的地主就是皇帝，皇帝以下的羣臣百官，也全是地主階級，他們的利益一致，表面上是君臣輔佐，實際上是互相利用，合夥分贖。詩經上所說的「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正是這種社會的寫照，普天下的土地，無條件的屬於國王，國王再把他分配給貴族羣衆，到最後還是交給農民去種，而剝削他們的剩餘生產品。所以

全體農民，也便成了「王臣」。臣的意義，最初也是奴隸，寫作形，即是一隻眼睛，有人說象一個跪伏在地的奴隸，眼目呈垂直的形狀。與此字意義相近的則是民，民，這兩個字起初可能是一個，寫作，象眼部中箭，意即俘虜。封建社會把官僚叫做臣，恐怕是統治者在許多農奴中派定若干個特別忠實的作首領，如此逐漸提升，形成了許多等級，（左傳上會記錄着人有十等）為區別於一班農奴起見，纔把這些人物，命名為臣的，而自從他們「臣化」以後，便成為少數統治者的忠實走狗，專門跟農民作對了。中國歷史裏，封建社會要占去頂長的階段，蒲勒先生的「二千年間」，完全是記載這個漫長的黑暗時代各方面情形的，直到如今，殘餘的封建勢力，仍舊是我們人民的最大敵人，未解放之前，蔣介石的統治，就是乾脆建設在這個基礎之上的。西洋的封建社會，在中世紀時代，自機器發明，工業進步，封建式的舊生產方式已經不能容納這些新的力量，發生了本身的矛盾，於是起了革命，成為資本主義社會，造成了近代帝國主義式的文明。故西洋封建社會的解體，幾乎要比中國早一百多年，他們所謂「文明先進」，主要的進步點在此。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是大規模集體的，社會化的，但生產的成果即完全為少數資本家占有，他們花工錢雇用工人，表面上似乎權利義務兩相當，彼此情願，絕無強迫，殊不知他們用大規模生產方式，首先使手工業工人及農民破了產，無以為生，非得把勞力出賣給他們不可，而他們所化的代價，則遠低於工人所提供的生產量。所以仍然是強迫的，剝削的，而且是無

情的，隱蔽的，不易為人知覺的。舊日的貴族皇帝被他們推倒了，代之而起的是金圓的王國，是機器、托拉斯、工商業獨占的王國，一切政治經濟，無不直接間接把持在資本家手裏，一切人民，全是他們的奴隸。並且他們的勢力，衝破了國界，把整個世界作一單位來滿足他們的野心，他們口口聲聲在叫着自由平等，實際上只是有錢的人們有自由，有平等；他們也喊出民主，實際上所謂民主是指他們那一階級的少數人，選舉票子憑着他們的錢袋而寫上他們所要的名字，人民的自由意志完全被碾碎在他們的金錢壓力之下。「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雖是封建時代的詩句，却仍可移用在這個社會，所以，它在現象上容與奴隸社會、封建社會稍有不同，其本質並沒有兩樣，——壓迫階級與被壓迫階級更加對立，鬥爭更加尖銳。

明白了過去的社會全是階級鬥爭的歷史，而且統治權一直不曾把握在人民大眾手裏，卻永遠被少數的奴隸主、地主、資本家所壟斷，我們就可以明白他們對於歷史的看法為何與今日不同。而「英雄造時勢」的謬誤也就可以掃蕩於我們雪亮眼睛之前了。

原始人類因為不了解自然界種種現象，所以擁有神的觀念，更由對生殖現象的崇拜，而發生了對祖宗、靈鬼的敬仰、祭典。氏族和國家的形態形成之後，部落酋長與皇帝諸侯等皆是由掠奪欺騙而成功的「英雄」開始，在沒有特殊權利可享的當兒，可能由一族公推年長力強的人來領導。（我國古史裏傳說的堯舜禪讓是這種選舉的影子）可是等到農業畜牧發展到超越日

常生活需要而可以保留起來的時候，這些有力量的首領就霸占了應由全族共有的多餘財產，而且利用了這種財產上的優勢來奴役了衆人，成為「合法」的首領，他們不但占有了公有的財產，同時也利用了大眾對神、對祖先的迷信，他們造作了「天生民而立之君」的王權神授說，硬派他們自己是上帝的兒子，根據了天的意志來統治人民，他們把這個大帽子壓住人民對他們的反抗心理，同時更創製了符令、符瑞這一套幻術，假戲真做，就使人民更加被愚弄而不自知。在古書中，如易、書、春秋等典籍裏，無一不強調王權是神權代表之說，主要因為這些史料，全是那時的統治階層傳留下來的，當然就代表着他們的思想、意識、和利益。最有趣的例子是書經裏一篇名曰洪範的，據說乃殷的重臣箕子所作，遺留給周武王作治國大法的，洪範二字，即大法之意，這話當然不甚可信，但就內容思想而論，總該是封建時代或奴隸社會的文獻。其中一段說，皇帝如果有了疑慮不決之事，應向各方徵詢意見，——一共五個單位，自己、卿士、庶人、卜、筮，如果五方向都肯定了，這件事之進行，自無問題，如果意見不一致呢，那就完全以代表天意的卜筮為斷，其次是自己和卿士，至於作為羣衆意見的「庶人」，那隻作為百分之百的配角，他的肯定否定全不起作用的。譬如要向某一國家宣戰，或要舉辦某一種稅收吧，國王自己、卿士、卜、筮，全贊成了，而庶人反對，這件事就得堅決執行。甚至國王自己可否未決，卿士也未決，人民是反對的，而只有卜筮贊成，也還是進行。我們由這裏可以看出他們的政治秘密，假

如以投票權作比喻，就是說，國王有四票的決定權，而人民僅有一票。卿士是國王的爪牙，卜筮是國王的工具，而目卜、筮只是占卦的方法不同，一個是用龜壳來卜，一個是用蓍草來筮，事實上全是國王方面的「神權」使者，為什麼可以保有兩票，還不顯然是一套「御用憲法」的雛形嗎？不過他們的手段沒有蔣介石的偽國大代表那樣完備、聰明罷了。

既是如此，作為天神的下臨人世代表，當然也就不是凡人，而是英雄了，試看正史中記載任何一個皇帝，沒有不是「天縱聰明」「生有異稟」的。劉邦分明是個「一流子農民，史記漢書卻不得不把他神化，說什麼：「母媪，祥息大澤之陂，夢與神遇，是時雷電晦冥，父太公往視，則見交龍於上，已而有娠，遂產高祖。高祖為人，降準而龍顏，美須眉，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常有天度，不事家人生產……」於是一個流氓就為「龍鳳之姿，天日之表」了，反之，代表了農民起義而失敗的真正英雄，如李自成、張獻忠，卻總是貌如豺狼，虎肩獸目，不像人樣子。帝王本身上加了花花草草，使之根本脫離羣衆，成為可仰攀而不可企及的偶像，同時，更建設了「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治人者食人，治於人者食於人」的哲學，使統治階層整個超然於人民大眾之上，而法定的受人民供養，發揮這個學說最圓滿充分的要算文起八代之衰的韓愈，他在「原道」中說道：

古之時人之害多矣，有聖人者立，然後教之以相生相養之道，爲之君爲之師，驅其蟲蛇禽獸而處之中土，寒然後爲之衣，飢然後爲

之食，木處而顛，土處而病也，然後爲之宮室，爲之工以瞻其器用，爲之賈以通其有無，爲之醫藥以濟其天死……爲之禮……爲之樂……爲之政……爲之刑……害至而爲之備，患生而爲之防……如無古之聖人，人類之滅久矣……是故，君者出令者也，臣者行君之令而致之民者也，民者出粟米麻絲，作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者也；君不出令，則失其所以爲君；臣不行君之令而致之民，則失其所以爲臣；民不出粟米麻絲，作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則誅。

這是何等荒唐的理論與觀點，但這正代表了過去二千多年讀書人的見解，而且即在今日，也還有不少八家古文的崇拜者，古文觀止的傳播人在搖頭擺尾把這篇「氣盛言宜」的千古名篇講個不停呢，按照他的理論，一部社會進化史，完全是聖人的功勞，羣衆只是一羣不能行動的嬰兒，全憑聖人的抱持調護才得長大，所以我們出了勞力來養聖人是該當而又該當，否則是要砍頭（誅）的，我們實在不明白這樣的聖人爲什麼古代那麼多而現代卻少了，爲什麼他們的頭腦那麼了不起，人民需要什麼他們就會創造什麼，難道我們這些蒙昧味的人民大眾就連一些兒頭腦沒有，只會等待聖人老爺來給我們「爲之，爲之」而自己一點主意都不能想嗎？這分明是漫天大謊，所謂聖人者，就是掠奪了人民創造果實的壞傢伙，而他們卻理直氣壯的高踞在領袖的寶座上，等待人民出粟米麻絲器皿來供養了。

我們已經再三強調過歷史的真正主人是人

民大眾而不是任何自私自利的偶像，幾千年人類的文明，沒有不是羣衆的勞動力創造出來的，中國的運河、長城、埃及金字塔，希臘羅馬的神廟建築……那一件代表了古代藝術文化的不是古代人民的血汗堆砌而成的，至於整個歷史的向前推進，政治經濟的進化，更是人民大眾革命的結果。奴隸翻了身，變成自由民、地主、手工業者；奴隸社會因而進步到封建社會，地主和農奴間的矛盾擴大，農奴不甘壓迫起了大規模反抗，無論成功與否，必可招致短時期的政治改革，安定，直到新的生產方式不能容納新的方法了，一部分新興資產階級號召了農民，向封建勢力進軍，發動了舊式民主革命，歷史又由封建的躍進而入資本主義時代，到了今日呢，正是全世界無產階級聯合起來，向人類的公敵資本主義最後階段的帝國主義者大革命的時代，也是人類爲尋求永恆的光明，而付出他最後一次流血犧牲的代價的時代。我們總結了歷史的賬目，發現了離開人民就沒有歷史，可是全部歷史卻被英雄們掠取了，塗改了，我們的一切，竟全出於他們的施與，救助，他們成爲世界創造者，也就是造時勢的「英雄」。

最可恨是知識分子，他們不管朝代的變遷，不管皇帝的賢愚，永遠要通過了統治政權的方式，保持自己的優越地位，不勞而獲，掠奪人民樹木中的養分，充分是個寄生的蟲豸。自從孔子發表了「正名主義」，並且抱了「三月無君，則皇皇如也」的生活態度，孟子接着發揮勞力勞心分別說，還有「五百年必有王者興」的政治哲學，意思就是說，如果沒有「王者」，天下將

無法得到太平，再加上饑饉的發揚光大，宋明理學家的增加論證，提高理論，不由那些人民不受愚弄，也不由那些卑領人民起義反抗暴君地主的領袖不腐化，不軟化，他們只要把皇帝一個人捧上三十三天，給皇帝老官極舒極極尊貴的享受，皇帝也便樂得利用這些不倒翁式的僚佐作自己的股肱心腹。劉邦朱元璋以農民起義的領袖轉變而成屠殺農民虐待農民的老祖宗是我們再三舉例過的了，他們一經知識分子的捧場，便自我麻醉的認定自己是救世主，是不世出的英雄人傑，而忘記了那些由苦難中奮起給他們打下成功基石的老百姓真是使人氣得要死，就是夾雜在正式朝代的幾次失敗了的農民大起義，如陳涉吳廣，黃巢王仙芝，張獻忠李自成，其最後的失敗，又那一個不是因為妄信知識分子的「妖言」，脫離了羣衆，以至被有實力的反動派或更有力的外族所乘，遂造成了人類社會鬥爭中似光輝而實際黯淡之一頁，黃巢李自成一打到北京，立即展開了貪污與搜刮，並不顧及人民的要求，把自己完全傾注到封建勢力的模型裏去，作起與暴君一模一樣的大皇帝來。凡此現象，都是多少受了英雄造時勢一念之誤，而這個理論的滋養，又往往是那些寡廉鮮恥的讀書人在動進時所使用的一套法寶。過去二千年中的改朝換代，實在對於社會進步沒有什麼意義，我們不妨把他當作一個階段來看，因為在生產方式和政治意識上都沒有本質的改變。

英雄就是一切帝王，卿相，百官全是上應天象的英雄使傑，「盡爾羣氓」怎麼可以妄生邪念，與王權神授說相輔而行的，必是宿命論，必是愚

民政策，前面我們所徵引的已經很不少了，蔣介石的「一個領袖，一個主義」，「領袖至上，國家至上」，「軍令政令，必須統一」，以及「領袖腦壳論」，「服從領袖，必須至盲從程度；信仰領袖，必須至迷信程度」等怪論，都可以說是「原道」的一脈之傳，甚至還不及一千年前的古文家說理清楚。

前面我已略加敘述，資本主義社會是反封建的，爲了打倒少數封建貴族，地主，新興資產階級要求平等，自由，十八世紀法國的孟德斯鳩，盧梭是倡導這種學說的代表，法國的歷次革命，美國的大革命，全是這種思想的具體表現。不是這樣，政治、經濟，以及生產方面的手段，機會，永遠把持在頑固的封建貴族手裏，新型的機器工業就沒法子發展。所以對於封建社會說，這是一次很了不起的革命。但這種革命的本質，仍然是爲了少數資產階級的利益，而不是爲廣大的無產階級的生存。譬如說，他們的國家是三權分立的，他們的政治方式是民主的，代表民意機關的議會是民選的，可是實際上行政的官吏，無一不是資產階級出身，窮人是連書也念不起的，更不要說作官。司法機關，執行着有利於資產階級的法律，議會（立法機關）裏的議員，全是資產階級人物，或資本家出錢運動來的，專門替資本家說話，訂定對他們有利的法律。我們試看「豪門美國」一書，就可以知道美國式民主的醜態，每一個議員或行政官，以及一份報紙一種刊物，都是和華爾街的大老板們息息相關的，如果觸犯了他們的利益，立刻就會給你顏色看。芝加哥、紐約及各州各地的選舉票，總是操縱在一些大小流氓手裏，這和蔣政權時代的賄

選國大代表，立委，是完全一致的。在這種變態的民主之下，他們當然要強調個人主義，個人的自由，大過一切，最近美國白皮書所說的民主個人主義，就是這個東西。他們以爲一個人的事業，財富應該無限制的聽其發展，因爲這是他的天才表現，任何人都沒有權力加以限制的，不如此，就不配談民主、自由。他們卻永不想煤油大王的家族，汽車大王的少爺在社會上已經根本處在與衆不同的地位，手無分文的無產階級憑着什麼去和他們爭自由爭平等爭社會裏的席次爭事業上的成功呢？「你既」無能來爭，就是你不行，怨不得我。我們時時刻刻在美國式的刊物報紙上看到鼓吹「個人英雄主義」，什麼大王的成功史哩，什麼人白手成家哩，這一方面是麻醉了人民大眾的關爭情緒，一方面是培養人民的英雄崇拜心理，把個人放在任何羣衆力量之上去估計，對他們「得天獨厚」的人們，當然是非常有利的。這些歪曲的說法，不但在政治思想上表現着，甚至侵入純粹科學部門；例如在生物學裏，強調着遺傳學說，爲的是拿來應用到人類的優生方面，於是偉人之子，還是偉人，窮人之子，必是光蛋，這種「英雄世襲主義」與中國的「高帝子孫盡廢準，龍種自與旁人殊」（杜甫詩句）的看法是殊途同歸的，是最該加以清算的。新民主主義社會主張人民民主專政，社會主義社會主張無產階級專政，其重大的意義即是打破以資產階級爲核心排斥其他階級的舊民主，而建設最大多數的人民大眾真民主。人民民主專政中以工農階級爲領導，小資產階級，開明的民族資產階級全可以參加進去。（下接第二六頁）